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高沛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

截至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高沛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相关规定,高沛勇先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接到高沛勇先生的通知,高沛勇先生已按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备查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